

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「連鎖數位科技微學程」選讀要點

公發布日：民國109年1月9日

最新修正日期：民國112年3月23日

【修訂歷程詳條文末】

壹、學程規劃

一、學程名稱：連鎖數位科技微學程（以下簡稱本微學程）。

二、設置宗旨：為擴增培育流通管理系連鎖加盟組（以下簡稱本系組）學生具備資通訊數位能力的跨領域人才，使其具備以數位科技解決領域專業問題或產業實際問題的核心能力，滿足未來數年我國產業數位轉型人力需求，本系組特依據「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學生修讀學程規定」設置「連鎖數位科技微學程」課程，鼓勵學生修習系列課程並參與配套活動。

一、主辦單位：流通管理系連鎖加盟組。

二、應修科目及學分數：

(一) 本微學程共分為「基礎課程」、「核心課程」及「進階課程」三類。

(二) 基礎課程、核心課程及進階課程皆應修習至少一門。應至少累積8學分，且成績及格後方可獲得學程證明書。

(三) 修畢本微學程科目之學分，屬原系專業課程，列入系專業學分；非屬原系課程，得計入跨系學分，且不受課程基準表跨系學分上限限制；惟課程名稱及內容相同之科目，不得重複修習。

(四) 學程課程如下表：

類型	科目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數/時數	備註
基礎課程	商業軟體應用	流通管理系、行銷管理系、國際貿易系	1/2	至少選擇其一修習
	商業程式與應用	流通管理系	1/2	
	商業軟體與程式設計	行銷管理系	1/2	
	程式設計	國際貿易系	1/2	
核心課程	作業管理	流通管理系	3/3	至少選擇其一修習
	賣場經營實務		3/3	
	電子商務		3/3	
	物聯網與AI應用		3/3	
	供應鏈管理		3/3	
	數位行銷		3/3	
	行銷企劃製作		3/3	

	採購管理		3/3	
	招商管理		3/3	
	品牌行銷		3/3	
	社群經營與行銷	行銷管理系、企業管理系時尚組	3/3	
	行銷創新與創意思考	行銷管理系	3/3	
	銷售與流通管理實務	企業管理系	3/3	
	創業與創意管理		3/3	

進 階 課 程	實務專題	流通管理系、企業管理系、	2/6	至少選 擇其一 修習
	行銷專題製作	行銷管理系	2/6	
	畢業專題	應用外語系	2/6	

一、選讀對象：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選讀本學程。

二、招收名額：不限制（但需受課程選修人數上限之規範）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學生應至 TIP 系統申請並逕行修讀微學程課程。部分微學程有特殊規定者，則需先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修讀。

四、核發學程證明書方式：學生修畢本學程應修科目且成績及格者，應主動檢具歷年成績單及「學程證明書」申請表，經本系組審核無誤後，由教務行政組發給學程證明書（含科目名稱、學分數及成績）未依規定提出申請者，不得要求發給學程證明書。

五、特殊規定事項：學生若已修畢與學程開設課程性質相近科目，得向本系組提出抵免申請，經同意後得抵學程課程。

貳、 選讀辦法

一、學生修習本微學程，至少 8 學分，至多 12 學分。

二、學生修習本微學程之學分，得併入每學期修習之學分數及各系規定之畢業總學分計算。

三、學生進入本微學程前，於本校所修之本微學程開設科目，可採計為本微學程學分。

四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依本校學則及相關規定辦理之。

五、本要點經各級課程規劃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，由校長核可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【完整修訂歷程】

民國109年1月9日系課規會議訂定

民國109年3月2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民國112年3月23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